

臺北市南港區「2010 秋詩篇篇」

桂花詩詞徵文比賽活動計畫

壹、活動緣起

桂花，是南港的區花。素雅內斂的造型、沉穩而濃烈的清香，自古以來就是文人雅士創作的題材與靈感的來源。從王維的唐詩「人閑桂花落，夜靜春山空。月出驚山鳥，時鳴春澗中。」（《鳥鳴澗》）李清照的宋詞「暗淡輕黃體性柔，情疏跡遠只香留。何須淺碧深紅色，自是花中第一流。梅定妒，菊應羞，畫欄開處冠中秋。騷人可煞無情思，何事當年不見收。」（《鷓鴣天》）到清朝張雲敖的絕句「西湖八月足清遊，何處香通鼻觀幽？滿覺隴旁金粟遍，天風吹墮萬山秋。」（《品桂》）歷代文壇前輩對桂花豐沛的情感與旺盛的創作力，為我們留下無數絕章佳句。

然而從張雲敖以降，二百年過去了，桂花還是一樣的清雅芬芳，卻少了份今人對她的吟詠與感動。如今，為迎接「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」的到來、適逢建國 100 周年的前夕，臺北市南港區公所誠摯地邀請您一同放慢腳步，尋回對身邊日常事物的熱情，取出心中塵封已久的詩情詩興，為我們譜下最能代表現代人心境的桂花詩句，一起預約下一個 100 年的感動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
- 二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南港區農會、臺北市南港區改善民俗實踐會、麗冠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新臺北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

參、活動對象

創意不分性別、文采不分年齡、美感不分海內外；凡有興趣之民眾，皆可報名參加。

肆、活動內容

一、活動期程：

- 1.收件期間：即日起至民國 99 年 7 月 31 日截止。
- 2.評審期間：民國 99 年 7 月 16 日起至民國 99 年 8 月 15 日止。
- 3.得獎公告：民國 99 年 9 月 1 日公佈得獎名單。
- 4.頒獎日期：民國 99 年 10 月 17 日頒獎。

二、徵文主題：以南港區區花「桂花」為意象之古詩、律詩或五言、七言絕句。

三、投稿方式：

- 1.簡訊投稿：活動期間透過手機簡訊以「正體中文」輸入投稿內容、投稿者姓名、聯絡方式及身分證字號，傳送到 0932-173-073（以各電信公司簡訊計費方式計價）。
- 2.電子郵件：投稿內容、投稿者姓名、聯絡方式及身分證字號等報名相關資料請寄 ng_322@mail.taipei.gov.tw 信箱。
- 3.傳真投稿：投稿作品及相關聯絡資訊請傳真 02-27868225 人文課收，並請註明報名「2010 秋詩篇篇」桂花詩詞徵文比賽。
- 4.郵寄報名：投稿作品及相關聯絡資訊請寄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

1 段 360 號 6 樓南港區公所人文課收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報名
臺北市南港區「2010 秋詩篇篇」桂花詩詞徵文比賽。

5. 注意事項：參賽者得以不同作品重複參賽，但每則字數以 50
字為限。（字數超過並不扣分，敬請放心投稿）

四、評審：

1. 評審委員：由本所禮聘國內各界對詩詞文學富有素養之專家學
者進行評選。

2. 評分標準：詞藻 40%、創意 40%、音律 20%。

3. 主辦單位得依實際報名狀況調整評審期程及相關作業方式。

五、獎勵辦法：

1. 金桂獎 1 名：商品禮券 20,000 元／獎狀 1 張。

2. 銀桂獎 1 名：商品禮券 10,000 元／獎狀 1 張。

3. 丹桂獎 1 名：商品禮券 5,000 元／獎狀 1 張。

4. 月桂獎 30 名：每名商品禮券 2,000 元／獎狀 1 張。

5. 參賽作品如未達水準，得由評審委員決定從缺或不足額入選。

伍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凡投稿參賽者，即視同承認本辦法的各項內容及規定。

二、參賽者須提供正確且真實之個人資料，如姓名、身分證字號／
護照證號、戶籍地址及聯絡電話等。若資料不實，主辦單位查
證後得取消參賽資格。

三、參賽作品內不得含有不雅文字或任何暗示參賽者身分之註記。

四、投稿內容須為原創，且未曾參加過任何公開比賽，亦未以任何
方式為出版或發表。如有涉及引用、抄襲等情事，經查證屬實，
主辦單位有權立即取消參賽資格或追回商品禮券及獎狀，參賽
者並應自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

五、所有參賽作品之著作權自參賽時起，即歸屬臺北市南港區公所

所有；本所得以任何形式重製、公佈、發行或展覽，亦得以任何形式授權推廣、保存及轉載，不再另付版稅或任何費用。

六、商品禮券得獎者需依稅法相關規定扣繳所得稅。

七、得獎者須依照得獎通知說明完成相關手續，得獎者若逾期無法取得聯繫，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

八、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，請自留檔案底稿。

九、本計劃如有未盡之處，主辦單位保留解釋或修正計畫之權利。

陸、活動宣傳

一、以新聞稿方式發佈活動訊息，擬透過平面媒體、本所官網、多媒體電子看板、跑馬燈、里辦公處與里鄰網站等管道宣傳。

二、製作活動海報、DM 等文宣，發送本區各級機關學校團體，並張貼於各里辦公處公佈欄、各區民活動中心、里民活動場所、本所公佈欄。

柒、公益宣導

結合本市各局處單位進行各項公益觀念宣導，提升市民對各項市政之配合意願。

捌、預期效益

一、配合宣導「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」，營造花博開幕氣勢。

二、本活動為「2010 南港桂花節」的先期活動，藉由本活動的舉辦，可成功炒熱話題，吸引大眾對桂花節之注意。

三、藉由本活動，宣導民眾認識本區區花一桂花。

四、厚植民眾文學素養，振興傳統詩詞文化。